

# 山东文化产业职业学院

## 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校外教学点备案公示

根据教育部办公厅《关于严格规范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校外教学点设置与管理工作的通知》（教职成厅(2022)1号)要求，结合我校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发展现状，继续教育学院对照教育部关于校外教学点的设置条件，经继续教育学院派人实地考察，报学校党政联席会研究决定，2026年拟设置5个高等学历教育校外教学点。现予以公示：

1. 山东兖矿技师学院
2. 山东圣翰财贸职业学院
3. 潍坊市寒亭区博文教育培训学校
4. 巨野县修文职业中等专业学校
5. 临沂滨河科技职业中等专业学校

公示期间，如有异议，请以书面形式提出。单位提出的异议，须在异议材料上加盖本单位公章，并写明联系人、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。个人提出异议，须在异议材料上签署真实姓名，并写明本人工作单位、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。过期或不符合上述要求的异议，不予受理。

公示日期：2026年4月23日—2026年4月29日。

受理电话：0532 — 58250034；0532 — 58250258

山东文化产业职业学院

2026年4月23日

